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2

第 10 期 (总第 742 期)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BEIJI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2 年 3 月 18 日

第 10 期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
健康北京建设规划》的通知

(京政发〔2021〕38 号) (4)

【市政府办公厅文件】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北京市
2022 年办好重要民生实事项目
分工方案》的通知

(京政办发〔2022〕1 号) (75)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March 18, 2022

Issue No. 10

Sponsored by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CONTENTS

【Documents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Circular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Plan for the Building of Healthy Beijing in

the 14th Five—Year Plan Period”

(Jingzhengfa〔2021〕No. 38) (4)

【Documents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Circular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on Issuing the “Plan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for the Division of Work for

Doing Well Issues Important to

People's Livelihood in 2022”

(Jingzhengbanfa[2022]No. 1) (75)

(The Table of Contents is prepar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with the Chinese version being official.)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十四五”时期健康北京建设规划》的通知

京政发〔2021〕38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现将《“十四五”时期健康北京建设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21日

“十四五”时期健康北京建设规划

目 录

序 言

一、发展基础

- (一)健康北京行动取得新进展
- (二)公共卫生防护网络更加牢固
- (三)居民健康水平稳步提升
- (四)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更加完善
- (五)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加速推进
- (六)体育强市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 (七)健康环境有效改善
- (八)健康产业多元化发展
- (九)卫生健康对口支援与国际交流扎实推进
- (十)法治保障和科技、人才支撑进一步增强

二、形势要求

- (一)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健康北京建设
- (二)健康北京建设要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 (三)健康北京建设面临新机遇

(四)新发突发传染病和重大慢性病带来双重威胁

(五)健康服务需求变化提出新要求

(六)首都城市功能定位和京津冀协同发展提出
新任务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居民健康质量有待提升

(二)健康服务发展方式和满意度有待改善

(三)优质高效的健康服务体系尚未形成

(四)健康环境有待优化

(五)居民健康素养有待提高

(六)智慧健康建设能力有待升级

(七)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面临挑战

(八)体育产业发展活力有待激发

四、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二)基本原则

(三)发展目标和主要指标

1. 总体目标

2. 主要指标

五、主要任务

(一)构建强大的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

1. 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2. 构建新型传染病防治体系

3.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二) 建设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体系

1. 均衡优质卫生资源布局

2. 加强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3. 优化调整服务结构

4. 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

5.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

6. 促进社会办医持续规范发展

7. 发展国际医疗服务体系

8. 加大服务模式创新力度

9.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三) 营造安全宜居的健康环境

1. 全面改善人居环境

2. 打造健康文明的控烟环境

3. 加强食品安全

4. 优化学校健康环境

5. 加强职业健康管理与服务

6. 持续改善自然生态环境

7. 维护交通安全环境

8. 增强体育行业安全管理水平

(四) 培育健康人群

1. 提升全民健康素养
2. 促进健康行为养成
3. 加强体卫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

(五) 落实体育强国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

1. 构建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2. 不断提高为北京和国家争光能力
3. 营造青少年健康运动良好环境
4. 推动冰雪运动发展迈上新台阶
5. 普及提高“三大球”运动
6.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7. 统筹建设体育运动场地设施
8. 打造高端赛事助力国际交往中心建设

(六) 营造健康文化

1. 促进健康领域人文社科发展
2. 鼓励健康主题文艺创作
3. 做好健康文化的宣传引导
4. 开展健康北京建设文化实践创造活动
5. 推动中医药健康文化普及
6. 弘扬中华体育精神

(七) 加强健康服务与人口社会服务融合发展

1. 依法组织实施三孩生育政策
2. 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

3. 优化妇幼健康全程服务
4. 提高老龄健康服务能力
5. 提升康复护理服务质量
6. 完善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
7. 优化残疾人健康服务

(八) 推进健康产业创新发展

1. 推动医药健康创新
2. 促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
3. 鼓励发展商业健康保险
4. 提升全民健身新品质
5. 推动体育赛事新发展
6. 促进体育消费新增长
7. 推动高科技体育领域新应用

(九) 纵深推动京津冀健康事业协同发展

1. 深化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发展
2. 推进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
3. 加强疫情联防联控
4. 推进更高水平体育健身共建共享

(十) 健全健康北京建设支撑与保障

1. 建设多层次、高质量的人才队伍
2. 强化健康北京建设投入机制
3. 完善医疗保障政策

4. 建立高水平的智慧医疗健康信息支撑体系

(十一) 推进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加强组织领导

2. 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3. 健全多元主体参与的治理格局

4. 完善健康法治体系

5. 推动公众广泛参与

六、实施保障

(一) 在发展理念中充分体现健康优先

(二) 完善规划实施统筹协作机制

(三) 加强宣传倡导

(四) 加强监测评价

序 言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迈入全民健康新时代的关键时期。科学谋划“十四五”时期健康北京建设的思路目标和主要任务,对于增强人民体质,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发挥健康对首都经济和社会发展保障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十四五”时期健康北京建设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健康中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以首都发展为统领,坚持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北京冬奥会筹办为契机推动冬夏运动项目全面均衡发展,提升体育发展质量和效益,全人群、全方位、全生命周期保障人民健康,为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奠定坚实的健康基础。

一、发展基础

(一)健康北京行动取得新进展

“十三五”时期,出台实施《“健康北京 2030”规划纲要》,成立健康北京行动推进委员会,推进 20 项健康行动,发布《首都市民卫生健康公约》。建立约 19 万个爱国卫生基层组织,14 个区获得国家卫生区称号、37 个乡镇获得国家卫生乡镇称号,将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纳入文明城区(村镇)创建。持续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实行以来,吸烟率由 23.4%降至 20.3%,吸烟人数减少约 55 万。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 99.4%。健康生活方式加快普及,开展“三减三健”(减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专项行动,建成 1700 余所示范机构、800 余处健康支持性环境,培养 2 万余名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制作 20 余部慢性病防治宣传片,开展主题宣传活动,普及慢性病防治知识。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 1080.6 万人,超过全市常住人口的半数。加快体教融合,全面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将促进青少年提高身体素养和养成健康生活方式作为学校体育教育的重要内容,把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纳入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学校的考核体系,规范学校体育课运动负荷监测与评价,全市中小学学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

格率达到 96.85%。

（二）公共卫生防护网络更加牢固

抗击疫情取得重大战略成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疫情防控作为压倒一切的头等大事来抓，在北京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三防”“四早”“九严格”，采取最坚决、最果断、最严格措施，科学、精准、有效抓好防控工作，打好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各项防控工作，组建援鄂医疗队驰援武汉，取得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妥善应对京外输入、境外输入、新发地市场、朝阳区和顺义区等不同阶段疫情，打赢了疫情歼灭战；稳妥推进体育健身场所开放和体育赛事活动举办，推广“互联网+”健身模式、居家健身项目，增强人民体质，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以首善标准引领示范，为全国抗疫斗争作出了应有贡献。

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快速提升。出台并实施《加强首都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及三年行动计划。新构建了涵盖七大交通枢纽，各中小学校，600 余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发热、呼吸、肠道门诊和传染病专科医院以及 234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筛查哨点的传染病动态监测系统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系统。建立冷链食品、生产经营环境及快递等行业人员常态化监测机制。院前医疗急救呼叫满足率达 95% 以上，负压救护车增至 121 辆。建立市属传染病医院分级响应床位储备机制，全市负压

病房 1270 间,完成 14 家市属医院 17 个院区发热门诊提升改造及 16 家妇幼保健院发热门诊(哨点)设置,全市核酸检测机构 268 家,日最大单样本检测能力 76 万份,具备短时间内完成区域全员核酸检测能力。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持续提升。疾病预防控制能力进一步加强。在全国率先建立了呼吸道多病原监测系统、住院严重急性呼吸道感染病例监测系统以及覆盖全市 16 个区的国家致病菌识别网。有效处置两例输入型肺鼠疫。儿童计划免疫接种率保持在 99% 以上,连续 36 年无脊髓灰质炎野毒株病例、连续 25 年无白喉病例。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94.7%。全人群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健全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网络,遴选 11 家市级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7 家市级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创建 7 家国家级妇幼保健特色专科单位、3 个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6 家国家级母婴安全优质服务单位,6 个区成为国家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区。创新开展名院、名科、名医“三名”下基层工作,建立 30 个产科、新生儿科基层服务点。率先开展爱婴医院复核,共建设 111 所爱婴医院、327 个爱婴社区。启动托育机构登记备案和示范性托育机构创建,建成 19 个科学育儿基地。建成 253 所老年友善医疗机构、50 个老年健康服务示范基地,建设 2 所安宁疗护指导中心、9 个安宁疗护示范基地,实现养老机构医疗服务全覆盖。血液保障能力有效增强。出台《北京市血站设置规划(2018 年—2025 年)》,优化血站设置布局,新设 7

个区域血库、4 个献血点，街头献血点总数 71 个，血站临床供血和综合服务保障能力有效提升，2019 年无偿献血人数和献血量增幅均居全国城市第一。

（三）居民健康水平稳步提升

人均预期寿命由 2015 年的 81.95 岁提高到 2020 年的 82.43 岁，上升了 0.48 岁。2020 年孕产妇及婴儿死亡率分别为 4.34/10 万和 1.98‰，较 2015 年的 7.16/10 万、2.42‰分别下降 39.4%、18.2%。重大慢性病（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过早死亡率由 2015 年的 11.1%降至 2020 年的 10.6%。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由 2015 年的 150.9/10 万降至 2020 年的 80.8/10 万，下降 46.5%。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由 2015 年的 28%提高到 2020 年的 36.4%，提高 8.4 个百分点。

（四）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更加完善

医疗卫生资源总量稳中有升。2020 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 1.1 万所，较 2015 年增长 7.5%；实有床位 12.7 万张，较 2015 年增长 14%；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实有床位数由 2015 年的 5.14 张上升到 2020 年的 5.81 张；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分别由 2015 年的 3.9 人、4.4 人上升到 2020 年的 4.9 人、5.4 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配备中医馆和中医师。

医疗卫生资源布局进一步优化。完成天坛医院整体迁建、同仁医院亦庄院区扩建、东直门医院东区扩建、北大六院北院区建设

等疏解项目。基本建成北大人民医院通州院区,实现北大医院城南院区、朝阳医院东院、友谊医院顺义院区等项目主体结构封顶。推进口腔医院整体迁建、友谊医院通州院区二期、积水潭医院回龙观院区扩建、清华长庚医院二期、市疾控中心迁建等项目。鼓励社会资本在“三城一区”等地区建设国际医院。通过区办市管等模式提升生态涵养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效显著。实施医药分开、医耗联动综合改革,持续规范调整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稳妥推进药品耗材集中采购,综合监管体系更加多元化。建成 62 个综合医联体、36 个紧密型医联体,以医联体为主体的分级诊疗不断推进,居民基层首诊率达到 51.9%,普通病常见病逐步分流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升。2020 年全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069 个,“十三五”期间完成 500 余个村级医疗卫生机构新建和改扩建任务,基本实现城市社区和行政村卫生服务全覆盖,建立 180 个重点专科基层服务点,扩增 17 种长处方药品。推广“智慧家医”建设,“定向分诊”服务覆盖全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推进签约居民与家庭医生建立责任制健康管理,近 9 成被访者对签约服务总体满意。

(五)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加速推进

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日益健全,修订《北京市全民健身条例》,为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提供制度保障。各类体育场地总面积达 5630.1 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2.57 平方米。新增 717

块社会足球场地,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数量 1.07 块。创建 93 个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和 73 个体育特色乡镇。非奥项目协会作用得到发挥,武术、龙舟、航空运动等非奥项目推广普及。开展各类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10.2 万余项次,累计参与人数达 4816 万余人次。市区两级体育社会组织 624 个,全民健身团队 1.2 万个,全市公益社会体育指导员 6.1 万人,职业社会体育指导员 2.3 万人。

(六)体育强市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竞技体育实力保持全国前列。2016 年里约奥运会夺得 8 枚金牌、3 枚铜牌,金牌贡献率位列全国第一位,是历届奥运会北京运动员获得金牌最多的一次。2017 年第十三届全运会获得 30 枚金牌、14 枚银牌、31 枚铜牌,金牌数是第五届全运会以来最多的一次。2018 年雅加达亚运会获得 15 枚金牌、11 枚银牌、6 枚铜牌,金牌数、奖牌数均超过上届仁川亚运会。2019 年第二届青运会项目金牌和奖牌总数位居全国前列。2020 年北京男子冰球队夺得全国锦标赛冠军,创造了历史最好战绩。

体育人才培养基础更加牢固。全市共有 29 所各级各类体校、144 所国家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512 所各级体育传统校、439 所“三大球”基层网点校、91 所“三大球”重点示范校、146 支重点示范校运动队,注册运动员 55200 名。运动训练科学化水平不断提升,向市级运动队输送 1100 余名运动员,为国家培养输送了马龙、丁宁、曹缘、林跃、张楠、刘晓彤等一批优秀竞技体育人才。

冰雪运动蓬勃发展。建立北京市冰雪运动发展联席会议制

度,在全国率先出台冰雪“1+7”文件并不断完善,形成冰雪运动发展政策 2.0 版。完成北京市冰上项目训练基地建设,全市有 50 座室内冰场、20 家滑雪场。开展市民快乐冰雪季等各级各类群众性冰雪活动 1.5 万场,参与人次 2480 余万。举办首届市冬季运动会,总参与人次达到 6.24 万。建设 200 所市级冰雪特色学校、200 所奥林匹克教育示范学校。组建 6 支市级、126 支区级青少年冰雪运动队,冬季项目注册后备人才达到 7565 人,四年内增长近百倍。

体育赛事影响力日益扩大。联合其他城市举办一届精彩、卓越的 2019 年国际篮联篮球世界杯。成功举办世界女子冰壶锦标赛、世界女子冰球锦标赛甲级 B 组、世界单板及自由式滑雪大跳台世界杯、中国网球公开赛、北京马拉松、北京国际长跑节—北京半程马拉松等重大赛事。举办第十五届北京市运动会、首届北京市冬运会等 1634 项市级(含)以上体育赛事活动。

“三大球”改革成果丰硕。市足球协会实现全面脱钩,篮球协会作用持续发挥,排球运动市场深化拓展,群众关注度日益提高。“三大球”职业体育俱乐部快速发展,职业联赛不断取得优异成绩。北京中赫国安足球俱乐部获得 2018 年足协杯冠军、2019 年中超联赛亚军,连续两年取得亚冠参赛资格。北京首钢女篮 2016—2018 年连续两个赛季获得联赛冠军,实现“五年三冠”的目标。北汽男排连续三年获得中国排球联赛亚军,北汽女排 2018—2019 赛季获得联赛冠军。北京“三大球”实现大满贯。

(七)健康环境有效改善

绿色空间不断扩展,生态环境治理成效显著。2020年森林覆盖率达44.4%,建成区公园绿地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86.8%,比2015年分别提高2.8个和19.6个百分点;绿道总长度由2015年的494公里增加到2020年的1218公里;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38微克/立方米,比2015年下降53%;列入国家考核的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保持在100%,污水处理率提高至95%;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八)健康产业多元化发展

推动医学创新成果与医药健康产业有效对接。初步建立北京市互联网诊疗服务监管平台,探索“1个互联网诊疗服务监管总平台+N个互联网医疗子平台”模式。在符合条件的公立医疗机构开展智慧医院建设,有效提升了智慧医疗服务管理水平。中药种植、养殖和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发展势头良好。体育产业市场主体数量和规模快速成长,产业总体规模持续增长。体育服务业占体育产业的比重超过90%,体育竞赛、体育会展、场馆服务、体育培训等业态呈现出较快发展态势。体育与文化、旅游、教育、卫生等领域相互促进,融合发展。引导创建16家国家级体育产业基地,61家市级体育产业基地,培育形成了一批优势龙头企业。体育彩票销售总额达到325亿元。

(九)卫生健康对口支援与国际交流扎实推进

北京市“交钥匙”援建医院项目开工建设。签署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京冀医疗卫生保障合作协议。落实京张、京承、京唐、京廊、京保等协同发展重点合作任务。优质市属医疗卫生资源对口支持帮扶张家口市、北三县等医疗卫生机构。对口支援、东西部协作助力受援地社会经济发展建设。加强医疗卫生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开展了 24 个“一带一路”卫生国际合作项目和世界卫生组织合作中心项目,累计向几内亚、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布基纳法索等国派出 21 批、213 人次的长期医疗队和短期专家组。落实中非友好医院建设试点项目,有力支持了国家总体外交。

(十)法治保障和科技、人才支撑进一步增强

法治保障体系不断健全。颁布实施《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北京市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规定》《北京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北京市中医药条例》,修订《北京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成立北京市公共卫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制修订卫生健康领域地方标准 28 项。科研攻关能力不断加强,5 个国家医学中心、23 个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13 个国家备案的干细胞临床研究机构落户北京,累计获批 2.8 万项科研立项,获得 33 项国家科技奖励、108 项北京市科技奖励,成果转化 193 项。在全国医院科技量值前 100 席中,北京占据 22 席,数量居全国各省级行政区之首。卫生健康信息服务支撑体系进一步完善,完成了 2000 万人全市电子健康档案、公共卫生信息(包括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全市汇聚,试点开展了医院电子病历和专科电子医学影像汇聚,推进了

信息新技术在医疗健康领域的创新应用,奠定了智慧医疗健康应用基础。人才队伍建设水平有效提升。率先在全国开展住院药师规范化培训、公共卫生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康复治疗师的毕业后规范化培训,促进医药护技各类人员协同发展。加大以全科医生队伍建设为重点的基层卫生人才培养力度,2020年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3.1人,超过国家提出的到2020年城乡每万居民拥有2—3名全科医生的目标。2020年10名公共卫生领域的青年科技人才入选科技新星计划。

二、形势要求

(一)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健康北京建设

坚持系统观念、系统方法,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激活创新动力,促进协调发展,营造绿色环境,深化交流合作,加强共建共治共享,落实健康中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全面建设健康城市,加快建设体育强市,开启健康北京建设新阶段。

(二)健康北京建设要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以首都发展为统领,充分发挥健康北京建设在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促进共同富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方面的作用,缩小城乡、区域、人群之间资源配置、服务水平和健康结果差异。

(三)健康北京建设面临新机遇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两区”建设为进一步完善国际医疗服务体系、优化国际医疗服务环境提供了有利条件。数字经济、新材料、生物医药、信息化技术的快速发展为创新健康服务模式、优化健康服务品质提供了更加广阔的空间。“双奥之城”的独特优势催生了进一步提高全民身体素质、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展示首都体育在国际交往中独特魅力的新契机。

(四)新发突发传染病和重大慢性病带来双重威胁

甲型 H1N1 流感、高致病性 H7N9 禽流感、中东呼吸综合征、新冠肺炎等全球新发突发传染病疫情不断涌现,肺结核、鼠疫等以前得到有效控制的传染病死灰复燃,人员国内国际频繁流动增加了传染病跨境传播风险。同时,重大慢性病成为影响本市居民的主要疾病负担。面对新发突发传染病与重大慢性病的双重威胁,要加快提高公共卫生治理水平,筑牢公共卫生安全屏障。

(五)健康服务需求变化提出新要求

城市功能调整、产业布局变化引起人口分布变化,将带来区域卫生健康服务需求的变化。人口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深、疾病谱变化、生育政策调整,将带来慢性病防治、康复护理、全科医学、妇产、儿科、婴幼儿照护、精神卫生等服务需求增加。家庭小型化、高龄少子化、空巢化的趋势,要求建设生育友好型、养育支持型的政策环境。随着率先进入现代化进程的推进、居民收入的增加、健康理念的转变,居民对卫生服务质量、效率、环境等方面要求不断提高,健康服务需求将更加多元化和多层化,要求卫生健康服务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伴随着全民健身热潮和体育娱乐化的态势,既要全面提升竞技体育发展水平,展示国际化中心城市精神风貌,又要以竞技体育发展引领带动群众体育发展,增强人民群众身体素质,提升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六)首都城市功能定位和京津冀协同发展提出新任务

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京津冀协同发展纵深推进,要求坚持疏解

整治提升并重,结合城市布局和人口分布,调整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提升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加强医疗卫生政策协同和优质医疗资源延伸布局,促进首都减量发展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体育行业地域特色和资源优势,推进更高水平的三地体育共建共享,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加快构建融合互补的产业链条,不断提升京津冀区域体育发展的规模效益和品牌效应。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居民健康质量有待提升

居民预期寿命与健康预期寿命存在差异,居民带病生存时间长,生存质量有待提升。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与国际上慢性病防控成绩突出的城市(东京、首尔等)相比,存在改善空间。体育对增强人民体质的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儿童青少年超重率、肥胖率和近视率快速上升势头需要有效遏制,部分青少年体质素质不达标。

(二)健康服务发展方式和满意度有待改善

健康服务发展方式亟需由数量规模增长的粗放型转变为质量效益提升的内涵集约型。卫生服务质量、服务品质、服务利用的便利性和就医环境等方面有待改善。医疗体系的安全韧性有待加强,部分医院在安保基础设施建设和投入方面有待加强,医疗纠纷、医患矛盾导致医院安全面临诸多不稳定因素,影响正常诊疗秩序,威胁医务人员人身安全。首都市民对体育健身的需求没有得到充分满足,青少年体育项目类型有待丰富。

(三)优质高效的健康服务体系尚未形成

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整合协同性不够。各级医院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之间缺乏成熟紧密的协作机制,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与

分级诊疗要求存在一定差距,有序就医的格局尚未真正形成。公共卫生机构与医疗机构之间协同协作机制尚不健全、联通共享不足。学科结构有待优化,妇产、儿科、肿瘤、精神、康复护理等资源配置相对不足。公共卫生设施硬件配置、生物安全防护三级实验室配备与首都公共卫生安全保障需求不匹配,重大疫情精准预警、防控救治、分析研判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由于缺乏有效的激励机制等原因导致基层卫生、公共卫生人才招不来、留不住。优质卫生健康资源区域分布不均衡。核心区、中心城区资源过于密集,平原新城和生态涵养区优质资源相对不足,城乡结合部和农村地区资源短缺。制约体育设施规划建设的瓶颈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在补齐群众身边健身设施短板、增加健身设施有效供给、改善健身环境、营造群众普遍参与的良好氛围等方面还需要加强沟通协调,抓好规划、用地、建设、运维等政策引导。

(四)健康环境有待优化

空气质量大幅改善,但细颗粒物($PM_{2.5}$)尚未达到国家标准(35 微克/立方米),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为 73.1%,低于东京、首尔等城市 85%左右的水平。环境卫生长效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体育设施分布不均衡,大、中型体育设施比重较高,公共体育设施开放进程迟缓,全市体育场地人均指标增速较慢,在满足人民群众健身、城市防灾减灾等多样化需求方面存在差距。

(五)居民健康素养有待提高

居民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素养水平相对较低,60 岁至 69 岁

老年人健康素养水平仅为 17.2%，青少年人群参与体育健身活动的占比还需提升。目前健康知识的传播主要依靠举办科普讲座、制作公益广告、报刊杂志等传统方式，受众有限，影响面较窄。

（六）智慧健康建设能力有待升级

在服务居民个人健康方面，尚未构建起完备的以个人为中心、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数据记录，行业性信息服务于患者诊疗和居民健康管理尚有较大优化空间。在服务医疗机构健康服务方面，二级以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支撑基层分级诊疗的能力有待提升。在服务健康产业发展方面，医疗健康大数据的价值有待进一步挖掘，服务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仍然处于起步阶段。在服务城市健康运行方面，传染病监测预警、城市安全、领导决策等方面的智能化支撑有待进一步加强。

（七）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面临挑战

传统优势项目提升空间有限，潜在优势项目没有形成实力厚度，冰雪运动项目水平较低，竞技后备人才的选拔、培养和储备困难较多，争金夺银的运动员队伍有待扩大，为祖国争光、为首都添彩的使命任务艰巨繁重。

（八）体育产业发展活力有待激发

体育产业总体规模还需要进一步扩大，GDP 占比还处于低位水平。体育产业发展不平衡，产业链条贯通不畅，产业结构单一，产业布局有待优化。国家级体育产业示范基地集聚效应不明显，公共体育设施使用效率需要进一步提高。体育科技创新和高精尖

产业发展需要更加突出和加强。体育产业政策需要更加完善,引导社会资本投入体育领域的力度需要加强,以进一步提高体育市场活力。

四、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健康中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全面落实新时期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以人民为中心,以首都发展为统领,紧扣“四个中心”的城市战略定位,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进一步完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提升服务品质,推动国家全民健身典范城市和首都国际体育名城建设,充分发挥健康北京建设在全人群、全方位、全生命周期保障人民健康,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等方面的作用,为首都高质量发展、人民高品质生活奠定坚实的健康基础。

(二) 基本原则

坚持大健康理念。把健康北京建设作为城市治理的重要内容,加强国内合作、积极参与全球健康治理,建立政府、社会和个人共同行动的体制机制,倡导“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推进健康北京建设全民参与,人人行动,社会共享。

坚持以首都发展为统领。提高政治站位,立足首善标准,围绕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定位,进一步加强首都健康资源的统筹协调,加强央地合作、军地协作,京津冀协同发展,共同推进健康北京建设。

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性。坚持政府主导,坚持公立医院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中的主体地位,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坚持公平性。全面推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根据城乡区域发展需求,以基层、资源薄弱地区、公共卫生领域为重点,加快补齐短板和弱项,持续改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和可及性,大力推动体育设施均衡、充分发展,增强体育公共服务职能,促进城乡、区域以及人群之间的健康公平。

坚持高质量发展。更加注重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绿色低碳,提高健康供给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推进卫生健康领域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提升健康北京建设整体效能。全面推进依法治体,加快转变体育发展方式,完善社会办体育的体制机制,全力防范化解体育领域安全风险,增强体育内生动力,激发体育发展活力。

(三)发展目标和主要指标

1. 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健康服务体系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人民健康需求更加匹配,强大的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和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

体系基本建立,中医药优势和作用进一步发挥。首都体育事业发展水平加快提升,形成政府主导有力、社会广泛参与、市场迸发活力、公共服务丰富的体育发展新格局。高品质健康服务更加公平可及,健康科技创新更富活力,健康环境更加优美宜居,健康生活方式全面养成,健康文化深入人心,市民健康素养达到新水平。

到 2035 年,现代化的健康服务体系全面建成,居民健康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健康环境根本改善,健康科技创新实力位居世界前列,首都体育的市民亲和力、经济贡献力、文化软实力、世界影响力更加彰显,体育强市成效显著,成为国家全民健身典范城市和首都国际体育名城,建成居民身心和谐、世界领先的健康城市。

2. 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计算口径或公式	2020 年 指标值	“十四五” 目标值	指标 性质
健康结果	1	人均预期寿命	岁	户籍人口	82.43	82.8	预期性
	2	人均健康预期寿命	岁	户籍人口	—	提高	预期性
	3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调查居民中具备基本健康素养的人数/ 调查居民总人数 $\times 100\%$	36.4	>40	预期性
	4	孕产妇死亡率	1/10 万	统计时限内孕产妇死亡人数/活产数 $\times$ 10 万/10 万	4.34	达到国际水平	预期性
	5	婴儿死亡率	‰	统计时限内未满周岁死亡的活产婴儿 数/活产数 $\times 1000\%$	1.98	达到国际水平	预期性
	6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 视率	%	6—18 岁监测人员中近视人数/6—18 岁监测人员总数 $\times 100\%$	55.5	逐年稳步下降	约束性
	7	重大慢性病（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 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过早死亡 率	%	30—69 岁人群中因这四类疾病死亡的 风险	10.6	平稳下降	预期性
	8	甲乙类法定报告传 染病发病率	1/10 万	甲乙类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数/常住人 口数 $\times 10$ 万/10 万	80.8	保持平稳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计算口径或公式	2020年 指标值	“十四五” 目标值	指标 性质
健康行为	9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应用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监测结果	20.3	<19	预期性
	10	中小学生在学校内体育锻炼时长	小时	中小学生在学校内体育锻炼时长(体育课+大课间+课外体育锻炼)	1小时	1小时以上	约束性
	11	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	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常住人口数×100%	50.18	53	预期性
	12	全市参与冰雪运动人数	人	全市参与冰雪运动人员数量在“十三五”基础上增加一倍	500万	1000万	预期性
	13	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	%	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中心城区公共自行车出行量+中心城区轨道交通步行出行量)/中心城区出行总量×100%	73.1	76.5	预期性
健康服务	14	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常住人口数×1000(不含驻京部队医院)	5.81	6.5左右	预期性
	15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执业(助理)医师数/常住人口数×1000(不含驻京部队医院)	4.9	5.6左右	预期性
	16	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	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注册护士数/常住人口数×1000(不含驻京部队医院)	5.4	6.3左右	预期性
	17	每万常住人口疾病防控力量配比	人	全市疾控机构疾病防控人员编制数/常住人口数×10000	1.65	1.75	约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计算口径或公式	2020年 指标值	“十四五” 目标值	指标 性质
健康服务	18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含中医类别全科医生)数	人	全科医生数(全科医生指注册为全科医学专业执业医师的人数之和)/常住人口数×10000	3.1	4.4	预期性
	19	每千常住人口专业公共卫生人员数	人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卫生人员数/常住人口数×1000	0.73	0.78	预期性
	20	每千常住人口社会体育指导员拥有数	人	公益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常住人口数×1000	2.7	3.4	预期性
	21	每千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常住人口数×1000	0.7	4.5	预期性
	2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	%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100%	—	≥65	预期性
	23	家庭医生签约覆盖率	%	签约居民人数/常住人口数×100%	36.6	≥45	预期性
	24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年内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100%	70	≥80	预期性
	25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年内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100%	71	≥80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计算口径或公式	2020年 指标值	“十四五” 目标值	指标 性质
健康服务	26	院前医疗急救服务 平均反应时间	分钟	辖区内现场急危重症任务呼叫反应时间之和/辖区内现场急危重症任务数	19.44	<12	预期性
	27	个人现金卫生支出 占卫生总费用的比 例	%	个人现金卫生支出/卫生总费用 × 100%	13.4	满足国家 考核指标	预期性
健康环境	28	国家卫生区创建比 例	%	国家卫生区个数/全市各区总数 × 100%	87.5	100	预期性
	29	国家卫生乡镇创建 比例	%	国家卫生乡镇个数/全市乡镇总数 × 100%	20.4	40	预期性
	30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体育场地面积(室外+室内)/常住人口 数	2.57	>2.82	预期性
	31	每万人拥有足球场 地数量	块	全市足球场数量/常住人口数 × 10000	1.07	1.25	约束性
	32	绿道总长度	公里	报告期内全市建成的绿道总长度,即以 绿色空间为基础,专门为步行和自行车 服务的公共空间系统	1218	持续提高	预期性
	33	建成区公园绿地 500米服务半径覆 盖率	%	报告期内面积在1000平方米以上的公 园绿地,按照500米的服务半径计算覆 盖居住用地的百分比	86.8	90	预期性

五、主要任务

(一)构建强大的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

1. 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按照国家要求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建成满足首都公共卫生保障需要,具备新发突发传染病病原体、健康危害因素“一锤定音”检测能力和重特大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国内一流的首都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坚持不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完善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系统,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综合应用地理信息等技术提升精准防控水平。优化疾控机构职能设置,理顺体制机制,从单纯预防控制疾病向全面维护和促进全人群健康转变。完善疾控人员管理与薪酬保障机制等改革措施,研究编制调整政策,到2025年,每万名常住人口疾控力量配比1.75人。改善疾控机构基础设施条件,建成市疾控中心新址,做好市疾控中心现址办公场所的统筹利用,强化核心区公共卫生保障,根据首都发展需要适当提高设备配置标准,加快市、区两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标准化建设。加强生物安全防护三级实验室能力建设,统筹央地资源规划设置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

2. 构建新型传染病防治体系

构建符合首都功能定位和国际大都市特点的新型传染病防治

体系,充分发挥综合医院主力军作用,加强综合医院传染病专科能力建设,提升疑难重症诊治能力和多学科协作综合诊疗服务能力。优化提升专科传染病医院功能定位,平时主要承担疑难病和急危重症诊疗、传染病核心临床技术科研攻关、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功能;疫时作为收治罕见传染病以及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患者,对综合医院诊疗救治的支撑和补充;优化提升专科传染病医院设施装备,提高国际化服务能力,实现功能转型升级。充分发挥中医药防治传染病核心技术作用,依托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基地建设,在北京中医医院、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建设中医疫病防治基地,到2025年,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基地个数达到2—3个,建设国家级中医疫病重点研究室和重点实验室。推广应用传染病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提升中医药传染病诊疗救治能力。

加强医防融合,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将医疗机构履行公共卫生职责纳入医院等级评审指标体系和医疗机构年度绩效考核。搭建科研协作、业务培训、病原生物检验鉴定、信息互通共享业务支撑平台,依托医联体和健联体,形成“疾控—临床—科研”三位一体工作模式。完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方案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制度,实施公共卫生机构和二、三级医疗机构间交叉培训计划。

专栏 1 新型传染病防治体系

优化组织管理架构:按照中央疾控体系改革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的工作安排,成立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强化监测预警体系:建设传染病监测预警和疫情处置智慧化信息平台,推进城市传染病感知能力和风险警觉意识提升、预警关口前移,建立平急结合、动态灵敏的传染病预警体系。完善实验室生物安全监测预警体系和风险评估机制,开发电子监控技术手段,实现核心点位和关键环节的无死角电子监管、溯源复盘和智能管控。

完善救治体系:完成市疾控中心新址建设。规划建设佑安医院新院,作为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发挥地坛医院在呼吸系统传染病救治、佑安医院在消化系统传染病救治方面的优势,将小汤山医院作为战备救治基地,提高传染病平急结合防治能力,建设中医疫病防治基地,提升中医药传染病诊疗救治能力。推进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改造,实现发热患者就诊救治全流程闭环管理服务。

3.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形成统一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完善指挥决策和组织协调机制,健全应急响应制度,统一协调首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工作。完善卫生应急预案体系,统筹推进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平台建设,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提升指挥决策系统、信息管理系统、应急处置系统、物资保障系统和专家咨询系统的运行效率,各系统有效衔接,互通互联,信息快速归集,及时支撑科学决策,指令顺畅通达,各部门快速反应、精准行动。

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体系。组建一支现代化、专业化、标准化的综合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全面提升卫生应急有效应对能力。统一院前医疗急救呼叫号码,每个街道(乡镇)至少设置 1 个标准

化急救工作站,全市急救站点增至 465 个,配备必要的车辆和设备,充实急救人员,加强急救站点和综合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结合,规范院前医疗急救转运与院内急救衔接,提高安全转运能力和效率。院前医疗急救服务平均反应时间小于 12 分钟,急救呼叫满足率不低于 95%,服务满意率不低于 98%。

强化公共卫生应急保障体系。健全“市一区一机构”三级医用物资设备储备体系,建设公共卫生安全应急保障基地,会同物资生产企业及需求单位,建立对有使用期限物资的轮储制度。加强社会急救能力建设,全市重点公共场所实现 AED 等急救设施设备全覆盖。制定大型公共建筑转换为应急设施预案以及临时可征用的公共建筑储备清单。各区有 1 到 2 处公共建筑可在应急状态时转为集中医学观察点、方舱医院或后备救济救灾场所。提升血液保障能力,构建包括 1 个血液中心、3 个中心血站、7 个中心血库的“1+3+7”的采供血服务体系,“十四五”时期千人口献血率达到 20‰。

(二)建设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体系

1. 均衡优质卫生资源布局

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 年—2035 年)》,结合城市功能和人口分布,推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均衡布局、优化结构、提质增效,更好服务群众健康需求。协同推进央属医院疏解。按照中央确定的疏解项目清单,协同推进部分央属在京三级医院向京外疏解。促进区域医疗卫生资源均衡布局。按照增减挂钩的原则,有

序推进中心城区医疗资源向资源薄弱地区疏解。严控疏解项目床位和建筑规模,压缩现址床位规模。推进部分区属医院提质改建。结合分区规划和人口分布,提升区属医院服务能力,重点在康复护理、精神卫生、妇幼保健、中医药等领域填平补齐资源缺口。

专栏 2 分区优化医疗卫生服务功能

核心区:通过严控增量和疏解存量相结合,向外疏解腾退和内部功能优化双向发力,为区域内居民健康需要和中央党政军机关运行、政务活动提供医疗卫生保障。重点推进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积水潭医院、口腔医院、友谊医院、北京儿童医院、中医医院、安定医院等疏解项目。

中心城区:疏解与承接并重,推进优质资源由中心城区向城市南部、西部、“回天”地区等资源薄弱地区疏解,促进优质资源均衡合理布局,在朝阳区、海淀区等面向国际交往中心、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服务的区域,增加国际医疗服务供给。重点推进朝阳医院东院、安贞医院通州院区、首儿所通州院区、佑安医院新院区等疏解项目。

城市副中心:科学适度配置医疗卫生资源,健全体系、补充功能和资源短板,为副中心及北三县等地区提供高质量综合医疗服务保障。重点推进友谊医院通州院区二期、安贞医院通州院区、首儿所通州院区、北京卫生职业学院新院区、市疾控中心新址等项目建设。

平原新城:积极承接中心城区疏解的优质医疗资源,除了满足辖区内服务需要外,重点承接为全国和区域的疑难重症患者提供医疗服务功能,大力发展医学科研,促进临床科研成果转化。重点推进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城南院区、友谊医院顺义院区、积水潭医院回龙观院区扩建、北京儿童医院新院区、佑安医院新院区、安定医院新院区、清华长庚医院二期、首都医科大学研究型医院等项目建设。

生态涵养区: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满足当地居民健康服务需求。同时,具体区域结合其城市功能定位,合理匹配医疗卫生资源。适度承接发展与绿色生态发展相适应的健康养老、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服务功能。重点推进区属医院提质改建类项目建设。

2. 加强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支持国家癌症、心血管病、老年医学、呼吸、儿童、创伤、口腔、传染病、神经疾病医学中心建设,争取精神、骨科、综合等国家医学中心落地北京,支持市属医院创建国家医学中心。提升国家医学中心在疑难危重症诊疗、高层次医学人才培养、高水平基础医学研究与临床研究成果转化、智慧医疗、解决重大公共卫生问题、医院管理等方面的水平。依托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推进跨区域、跨机构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打造代表全国顶尖水平、发挥牵头作用、在国际上有竞争力的医学中心。对承担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任务的输出医院,重点加强业务用房建设、医学装备购置、信息化和科研平台建设,建立远程医疗和教育平台,加快诊疗装备智能化改造升级,发挥区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头雁”作用。根据需要推进各区规划布局区域医疗中心,强化辖区内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疑难病转诊,基层医疗卫生人员培训等功能,让人民群众就近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健康服务。

3. 优化调整服务结构

补齐妇产、儿科、精神、肿瘤、老年、康复、长期护理等紧缺学科短板。推进妇幼保健院标准化建设,提升综合医院妇产科和儿科服务能力。完善以老年医院和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为核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相关教学科研机构为支撑的老年医疗服务网络。鼓励和引导部分二级医院、养老机构积极向医养康养联

合体机构转型,到 2025 年,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比例达到 70%,每区至少设置 1 家安宁疗护中心,全市提供安宁疗护服务的床位达到 1800 张。到 2025 年,每 10 万常住人口配备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 8.2 名。

4. 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

加强紧密型医联体、专科医联体建设,推动健康联合体试点工作,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下沉,强化社区预约挂号和转诊服务功能,分类细化大医院号源下沉制度,扩大号源下沉比例,到 2025 年,市属医院预约就诊率大于 90%,基层诊疗人次占总诊疗人次比例达到 55%。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置,到 2025 年,按照每个街道(乡镇)设置 1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标准和每 2 个社区配备 1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的原则,根据街区设置和人口密度,推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区卫生服务站合理布局,实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动态全覆盖。探索基于医联体、健联体的医保支付制度改革,做实“基层首诊”。

5.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

构建以国家级、市级中医医学中心为龙头,各级各类中医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科室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融预防、治疗、保健、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十四五”时期至少创建 1 所国家中医医学中心,国家区域中医医疗中心达到 3 个以上,国家级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达到 3 个以上。推广一批中医治未病干预方案,公立中医医院设置治未病科比例达到

95%。打造 10 分钟中医药特色健康服务圈。聚焦中医药核心技术,攻关 50 种以上中医专科疑难优势病种,形成中医专科硬核技术体系。加强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旗舰”科室、“旗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基层中医药服务量占中医服务总量比重达到 50%以上,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比例达到 100%。发展壮大中医药城区和郊区服务圈,分类引导不同区域发展方向和建设重点,形成“一区一定位、一区一品牌”、疏密有致、分工协作、功能完善的中医药发展空间格局。

6. 促进社会办医持续规范发展

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除核心区外,其他区域结合 CBD、使馆区、丽泽商务区等重点功能区以及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三城一区”等区域,综合利用医疗卫生用地或其他可兼容用地发展社会办医疗机构。按照每千常住人口 1.5 张床位为社会办医疗机构预留规划空间。降低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的制度性成本,营造公平、公正、规范、透明的发展环境。引导社会办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错位发展、协同发展。落实诊所备案制,鼓励有经验的执业医师开办诊所。研究推进将诊所纳入医保门诊统筹的定点范围。健全第三方服务支撑体系,规范和引导社会力量举办康复医疗中心、护理中心等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以及连锁化、集团化经营的医学检验实验室、病理诊断中心、医学影像中心、血液透析中心等独立设置医疗机构,鼓励开设社会药房。

7. 发展国际医疗服务体系

以国际医疗服务试点医疗机构为抓手,在管理团队、规范标准、服务内容、人才引进、进口药品临床应用、商业保险衔接等方面探索创新,打通国际医疗服务的堵点、难点,带动提升国际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支持在“三城一区”、朝阳区、大兴国际机场等重点地区规划建设国际医院。鼓励外资和社会资本投资发展国际医疗。推进建设国际医疗医联体和国际社区医院,鼓励建设中小型高水平国际化诊所,提供高质量的国际化医疗服务。允许公立医疗机构适度补充国际医疗资源,在有国际化医疗服务需求的区域支持公立医院合理挖潜,在国家允许的比例范围内设置发展国际医疗部。

8. 加大服务模式创新力度

坚持以患者为中心,大力推行多学科诊疗(MDT)、团队诊疗、日间诊疗、整体护理等新型服务模式。鼓励有条件的医院设置日间病房、日间治疗中心等,为患者提供日间化疗、日间照射治疗等服务,提高床单元使用效率,缩短患者等待住院和等待手术时间。建成一批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互联网医院和智慧医院,形成线上线下一体化医疗服务模式。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生签约基础上利用互联网平台扩展“智慧家医”服务。加快健康管理、健康照护等服务的智能化发展,做好智慧妇幼、智慧院前急救、人口家庭系统优化升级。制定统一的专业药学服务标准,在三级医院深化药物咨询门诊服务,推动医联体内药学服务下沉,提升基层药师队伍能力,提高居民合理用药水平。

9.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完善公立医院治理机制。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健全完善议事决策规则。进一步完善公立医院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培养制度,科学选聘德才兼备的掌舵人引领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建立完善以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办法并加强考核结果应用,重点考核医疗质量、运营效率、持续发展、满意度评价等内容,将考核结果与财政投入、医保支付、绩效工资等挂钩,强化绩效考核作用。

健全公立医院运营管理体系。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强化成本核算和成本控制,促进资源有效分配和使用,保障医院运营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不断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推动在医疗卫生机构落实“两个允许”(允许医疗卫生机构突破现行事业单位工资调控水平,允许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主要用于人员奖励)要求,科学合理确定并动态调整公立医院的薪酬水平,优化薪酬结构,重点向临床一线、关键和紧缺岗位、高风险和高强度岗位、高层次人才、业务骨干和作出突出成绩的医务人员倾斜。

优化公立医院补偿机制。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建立科学灵敏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不断完善和优化医疗服务项目结构和比价关系。深化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制度改革。加强政府投资绩效管理,探索更加科学合理的公立医院财政分类补偿机制和财政补助绩效评估体系。继续深入推广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

付费(DRG)改革,研究试行糖尿病、高血压等慢性病在基层医疗机构按人头付费,探索紧密型医联体打包付费方式。

(三)营造安全宜居的健康环境

1. 全面改善人居环境

继承和发扬爱国卫生运动优良传统,将爱国卫生运动纳入“吹哨报到”工作机制和精神文明建设范畴,与传染病、慢性病防控等紧密结合,持续开展“周末卫生日”“爱国卫生月”等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推动爱国卫生运动融入群众日常生活。开展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加强公共卫生基础设施管护,做好垃圾分类和源头减量,强化社会综合治理和行业监管,提升城乡市容环境质量。加强医疗废物集中处理设施建设,提升医疗废物处置能力。践行绿色健康理念,将健康城市规划设计与建筑设计紧密结合,为使用者提供舒适、健康、低耗、无害的空间。到2025年,全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8%,密云水库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农村地区基本普及无害化卫生户厕。实现国家卫生区全覆盖,国家卫生乡镇创建比例达到40%以上。

2. 打造健康文明的控烟环境

有效实施《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强化各部门和单位对本行业、本单位控烟工作的主体责任。以无烟党政机关建设为重点持续推进控烟示范单位无烟环境建设,发挥控烟示范引领作用。继续广泛开展控烟宣传,进一步提高全社会对烟草危害认识和公民守法意识。严格控烟监督执法,坚持日常监督执法和集中专项执

法并重,及时处理控烟投诉举报,积极回应群众控烟诉求。持续推进规范化戒烟门诊、戒烟热线、临床简短戒烟干预服务,提升公众对科学戒烟的认识。开展控烟效果监测评估,定期向社会发布监测结果。

3. 加强食品安全

开发建设食品安全综合信息平台。实现标准、监测、评估、交流的数据集成、适时分析、信息共享。提升食品污染物风险识别能力,完善食源性疾病预防技术和平台,掌握食源性疾病预防在食物链中的流行特征。建立完善北京市食物消费量数据库。建立以疾控机构为主体,第三方机构为补充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队伍。成立北京市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做好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食品安全风险评估。

4. 优化学校健康环境

中小学校园教育设施和条件(教室采光与照明,课桌椅装备、黑板等)要符合国家相关文件和规范要求,为学生提供符合用眼卫生要求和有利于生长发育的学习环境。加强校内外供餐和饮用水管理,让每一个学生都能吃上安全营养的“暖心饭”,喝上安全洁净的“放心水”。加强幼儿园保健室、中小学卫生保健机构建设和保健医、校医配备,配足配齐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开展新时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厕所革命”成果,改进校园环境卫生。

5. 加强职业健康管理与服务

用人单位切实落实职业健康主体责任,积极改善劳动者工作

环境。统筹规划全市职业病防治资源,利用各种工程技术手段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主动进行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按照要求定期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职业健康检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对用人单位的各项要求,督促各机构依法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推进全市职业病防治和职业健康管理信息化建设,建立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基础档案,实施分类管理,开展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各项监测和研究、尘肺病病人生存情况监测等工作,构建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分级预测预警技术体系,提升职业病危害风险监控和预测预警效能,实现重点行业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测全覆盖。

6. 持续改善自然生态环境

形成以生态涵养区为屏障、森林为主体、河流为脉络、农田湖泊为点缀、生物多样性丰富的城市生态系统。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控制,统筹水污染防治和水生态保护,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做好留白增绿,到 2025 年,建成区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90%,城市绿道总长度持续提升,让市民切实感受到生态环境的改善。

7. 维护交通安全环境

创造安全、环保、健康的交通生态。完善道路安全设施,强化交通安全监管和治理,倡导文明出行、控制车速、减速慢行,降低交通事故发生率。大力推动公园和绿道向城市慢行系统开放工作,

充分利用绿道资源,建设以休闲健身为目的的跑步、骑行系统。重新分配轨道周边道路空间资源,增加慢行空间,改善现状轨道站点周边慢行接驳环境,塑造便捷安全、舒适宜人的慢行环境。到2025年,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达到76.5%。完善无障碍交通设施,建设对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更为友好的交通环境。

8. 增强体育行业安全管理水平

完善体育行业安全管理体制机制,注重加强安全管理队伍建设。加强体育行业安全风险辨识与评估,做好对高风险源的防控和管理,加强预案演练,不断提高风险预防与管控能力。坚持开展体育行业隐患排查与治理行动,持续开展安全培训、执法检查,压实体育行业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主体责任,督促属地落实监管责任,提高体育行业安全服务水平。大力加强行业安全管理标准和规范建设,引导体育行业安全规范发展。

(四) 培育健康人群

1. 提升全民健康素养

完善全民健康教育体系,健全健康教育工作网络。建设各级各类健康教育基地,针对中小学生、单位职工、流动人口、社区居民等人群开展健康教育服务。加强健康教育队伍建设,完善市、区两级健康科普专家库,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向社会提供科学规范、便捷实用的健康科普资源。鼓励融合媒体平台建设和产品创新,不断增强网络平台聚合能力,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优势,不断拓展新媒体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向公众精准有效传播健康知识。倡导树

立正确的生命观和医学观,引导公众理性看待医疗技术的局限性和医学未知领域的多样性、复杂性,养成科学就医习惯。

2. 促进健康行为养成

持续推进“三减三健”专项行动、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开展营养标准、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以健康膳食指引为指导,加强营养不良人群的营养干预和指导,制定重点人群健康膳食指引。鼓励学校创建健康食堂,培养学生良好的饮食行为习惯。开展营养促进示范社区建设,在社区配备营养指导员,为社区居民提供包括中医药膳、食疗在内的营养指导和咨询。

3. 加强体卫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

建立针对不同人群、不同环境、不同身体状况的运动促进健康指导方法,推动形成体卫融合的疾病管理与健康服务模式。推动体卫融合服务机构向基层覆盖延伸。推广常见慢性病运动干预项目和方法,鼓励医疗机构提供运动促进健康的指导服务,鼓励引导社会体育指导员在健身场所等为群众提供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提高健身效果,预防运动损伤。推进体卫融合理论、科技和实践创新,发布体育健身活动指南,建立全民健身志愿服务长效机制。积极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以青少年为重点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干预,建立面向全民的体育运动水平等级标准和评定体系,鼓励将国民体质测定纳入健康体检项目。

(五) 落实体育强国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

1. 构建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充分发挥市、区两级全民健身工作联席会议作用,切实履行政府公共体育服务责任。紧扣“七有”目标和“五性”需求,开展全民健身示范街道、体育特色乡镇创建,完善评选指标体系和评选办法,强化基层全民健身工作规范化建设、精细化管理和精准化服务。以保障群众基本体育权益、增强体质、促进健康、改善民生为出发点,构建覆盖城乡、便民惠民、持续发展、不断完善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水平。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53%,生活化的体育主题活动更加多样。

2. 不断提高为北京和国家争光能力

完善北京竞技体育发展模式,形成举国体制、体教融合、社会组织统筹发展的多元化新格局。优化竞技体育项目布局,做大做强乒乓球、跳水、体操、羽毛球等奥运会重点项目,快速提升田径、游泳、自行车和水上等基础项目,汇聚和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创新思维和较高执教水平的教练员队伍。深化“三大球”项目改革,推动竞技水平迈上新台阶,不断在全运会和职业联赛中创造佳绩。加强市属训练单位场馆设施升级改造,加快运动队复合型训练团队建设,全面提升训练质量和竞技水平,为国家培养和输送更多竞技体育人才,在奥运会、全运会等大赛上取得优异成绩。

3. 营造青少年健康运动良好环境

持续推进体教融合,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加强体育传统特色校和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建设,贯通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输送渠道。加快体校改革,建设成为融业余训练、技能培

养、体育课服务、课余锻炼为一体的青少年体育训练活动中心。继续完善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鼓励社会力量广泛参与青少年体育培训和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紧抓冬奥会契机,大力发展青少年冰雪运动。不断完善冬夏并举,学校、体校、社会共同发力的青少年体育服务体系。

4. 推动冰雪运动发展迈上新台阶

依托北京市冰上项目训练基地,推进雪车、雪橇等项目国家集训队共建,联合冰雪强省,培养一批短道速滑等项目优秀运动员,全力做好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备战和保障工作。着力打造市民快乐冰雪季等群众广泛参与的高品质冰雪赛事活动,每年举办市级冰雪赛事活动不少于10项。建立健全北京市青少年冰雪项目U系列赛事体系,整合体育传统特色学校,扶持冰雪运动学校,积极发展校园冰雪运动,培养高质量的冰雪运动后备人才。

5. 普及提高“三大球”运动

广泛开展“三大球”群众体育活动,形成浓厚的“三大球”健身氛围。健全职业赛事、青少年赛事、社会赛事相结合的“三大球”赛事体系。推进“三大球”市场化建设,规范联赛职业化发展路径,提升职业联赛品牌价值和自身盈利能力,使“三大球”职业联赛组织和竞赛水平达到亚洲一流水平。加强区级“三大球”“3+3+3”项目建设。大力培育业余“三大球”俱乐部,鼓励学校发展学生“三大球”社团。

6.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适应常态化疫情防控需要,创新线上线下融合的全民健身活动模式,推动群众体育健身活动普遍化、经常化、多样化。以“百队杯”等品牌赛事为抓手,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赛事运动,搭建群众性“三大球”赛事平台。广泛开展武术、健身气功、龙舟、风筝等非奥项目,提高非奥运动普及率。积极开展老年人、妇女、幼儿体育,推动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发展。广泛开展校园体育竞赛活动,完善青少年体育竞赛体系。每年举办市级以上群众体育赛事活动不少于500项,确保“群众天天有活动、社区(村)月月有赛事、街道(乡镇)年年有运动会”。

7. 统筹建设体育运动场地设施

坚持政府主导、坚持问题导向、坚持首善标准、坚持因地制宜,挖掘供地潜力,充分利用疏解腾退空间、城市“金角银边”等资源,规划建设方便可达的群众体育设施,加快工人体育场复建改造,推动城市副中心绿心体育设施、工人体育馆、“三大球”青训基地、北京市游泳学校等重点项目建设,分步升级改造智慧化训练基地场馆设施。“十四五”时期全市新建380块社会足球场地,人均公共体育用地面积大幅增加,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82平方米以上,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数量达到1.25块。

8. 打造高端赛事助力国际交往中心建设

以筹办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为契机,全力做好2023年亚足联亚洲杯足球赛(北京赛区)筹办工作,不断促进中国

网球公开赛、北京马拉松、北京国际长跑节—北京半程马拉松等赛事提质升级。以北京优势运动项目为主,围绕城市副中心、奥林匹克中心区、新首钢园区、延庆冬奥场馆群等重点地区,开展群众性国际品牌赛事“一区一品”品牌建设。重点加强与友好城市、奥运会举办城市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城市的交流与合作,充分发挥国际体育赛事牵引带动作用,打造一批有特色、效果好、国际影响力大的国际品牌赛事活动,促进国际交往与民心相通。

(六)营造健康文化

1. 促进健康领域人文社科发展

支持开展卫生健康领域人文社科研究,鼓励发展生命伦理学、卫生法学、卫生社会学等学科,提升首都卫生健康人才队伍人文素养。建设人文社科领域的高端智库,为破解当代医学、卫生服务、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所面临的社会、伦理、法律等问题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支持。深化医学科学与人文社会科学融合,通过社会政策、管理制度、服务模式、舆论氛围等多维度、多渠道加快研究成果转化。

2. 鼓励健康主题文艺创作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支持鼓励创作紧扣健康北京主题、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作品,鼓励举办各类健康节目栏目。聚焦时代主题,宣传党和国家维护促进人民健康的重大战略思想和方针政策,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和“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新时代医疗卫生职业精神,深入宣传先进事迹和时代楷模,在全社会形成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

3. 做好健康文化的宣传引导

加大宣传舆论工作力度,把宣传工作融入事业全局,围绕“十四五”时期健康北京建设的重大部署和重点任务,精心组织主题宣传、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典型宣传、科普宣传,持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为健康北京建设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将新闻报道、舆情监测和引导、健康提示等纳入各相关部门日常工作,定期开展业务能力培训,稳步提升宣传能力和媒介素养。发挥榜样引领作用,提振行业精神风貌。

4. 开展健康北京建设文化实践创造活动

加强医务人员医学人文素养和职业道德教育,形成共同的理想信念和价值追求。开展医务社会工作,为患者及家属解决因疾病导致的心理和社会问题,提升医学人文关怀,改善医学人文环境。完善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制度,优化就医流程,提升就医体验,从源头上减少医疗纠纷发生。坚定不移推进全系统反腐倡廉建设,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行业环境。持续加强“平安医院”建设,加强医院安保力量和设施建设。

5. 推动中医药健康文化普及

开展中医药文化素养提升工程,以社区学院为核心建设试点基地。打造以地坛文化节为代表的中医药科普文化大型主题活动集群。鼓励各区结合本地特色优势开展相关主题中医药文化活动。加强中医药文化旅游示范基地内涵建设。继续深化北京中医药文化资源调查工作,全面系统整理北京中医药文化资源的内容

和传承发展状况。继续推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加快北京中医药数字博物馆二期建设,推进医疗机构中医药文化“陈列室、体验室、转化室”试点。树立国医大师、首都国医名师的文化自信典范。实现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和中医药文化旅游基地建设各区全覆盖。

6. 弘扬中华体育精神

弘扬以新时代女排精神为主要特质的中华体育精神,在体育领域彰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奥林匹克精神、中华体育精神和体育道德风尚教育,创新宣传方式,强化舆论引导,围绕打造“双奥之城”名片,将体育文化融入首都城市文化建设中。讲好北京体育故事,使体育运动成为传播正能量、弘扬主旋律的重要载体,营造健康向上的社会氛围,实现奥林匹克运动与城市发展的双赢,彰显大国首都风范和中华文化独特魅力。

(七)加强健康服务与人口社会服务融合发展

1. 依法组织实施三孩生育政策

健全完善人口监测制度,积极推动跨部门信息互通共享,提高出生人口监测水平,加强出生人口形势分析与相关人口问题研究。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做好实施效果跟踪评估。深入研判影响因素,不断完善支持家庭生育的公共服务和政策支持体系,落实生育休假、生育保险、税收、住房、教育、就业等配套措施,降低婚嫁、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加强面向社会和重点人群的科学生育观宣传,鼓励群众按政策生育,营造生育友好的社会环境。加强政策衔接,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

2. 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

利用多种政策手段,多渠道调动资源,构建以普惠为重点的托育服务供给体系,增加普惠制托育服务供给,按照不少于 4.5 托位/千人的标准配置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规范托育机构登记备案,建立托育机构事中事后综合监管制度。实施社区儿童中心规范化建设行动计划,组建北京市婴幼儿照护专家库,为本市适龄家庭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公益性科学育儿指导服务。鼓励用人单位采取灵活安排工作时间等措施为家庭婴幼儿照护创造便利条件。研究制定婴幼儿照护服务各类从业人员资质标准,建立托育机构从业人员培训和管理体系。各类公共场所按照规定配备母婴设施。

专栏 3 建设普惠规范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

建设普惠托育机构:通过国家普惠托育专项行动、北京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财政投入保障、用地保障等措施,支持公办托育机构、职工福利性托育机构和民办普惠托育机构建设,鼓励国有企业等主体积极参与各级政府推动的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完善居住社区婴幼儿活动场所和服务设施,制定北京市家庭托育点管理细则,推进“托幼一体化”,按照 4.5 托位/千人,其中普惠托育服务不低于 60% 的目标,逐年新增一批普惠托位。

建设社区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就近为 3 岁以下婴幼儿家庭提供公益普惠的科学育儿指导与支持,到 2025 年,本市每年接受 6 次以上科学育儿指导的适龄婴幼儿家庭占比达到 80%。

托育服务人才培养项目:实施托育机构园长培养计划,培养专业管理人员不少于 1000 名。通过高职院校学历教育,培养婴幼儿照护专业人才不少于 1000 名。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养保育师不少于 5000 名。

3. 优化妇幼健康全程服务

促进孕产妇安康。提供生育全程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强化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与规范化管理,健全综合预警网络。建立现代产房安全分娩服务模式,提升助产机构团队快速反应能力及危重孕产妇救治同质化水平。多学科联合,为孕产妇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推广顾问式、一站式妇幼保健服务新模式。打造孕产期特色服务中心、国际化妇幼健康交流与服务中心、现代化妇幼健康培训平台。

守护儿童健康。多部门联合完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网络,达到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目标。打造国际化儿童健康交流中心。实施母乳喂养促进行动,开展母婴友好医院、儿童早期发展优质服务基地和儿童健康友好社区建设。深入推进儿童身心健康防治一体化服务,推广应对儿童青少年重点健康问题适宜技术。

改善妇女生命质量。开展妇女全生命周期保健服务。保障育龄妇女享有避孕节育知情选择权,预防非意愿妊娠。提高围绝经期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和生活质量,广泛开展更年期保健服务。完善两癌筛查网络,优化筛查策略,扩大筛查覆盖率,促进早诊早治,推进消除宫颈癌试点工作。

专栏 4 优化妇幼保健服务

妇幼保健院标准化建设工程:推进市、各区均设置 1 所标准化、规范化的妇幼保健院。完善影像、核酸检测等设施设备配备,发挥发热门诊(哨点)作用,提升新发传染病早期识别、疾病预警和诊治能力。推进新生儿病室建设,在产房设立手术室或使其具备快速手术条件,疫情严重时,为建档孕产妇分流提供应急保障,实现孕产妇、新生儿连续服务不间断。

社区妇女保健和儿童保健规范化门诊提档升级工程:建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妇女保健和儿童保健规范化门诊建设标准化、常态化管理机制,对全市社区妇女、儿童保健规范化门诊开展动态评估,提高 AA 和 AAA 级规范化门诊覆盖面,促进提档升级,为妇女儿童提供规范化、均等化、高质量服务。

婴幼儿安全保障服务提升工程:每区至少设置 1 个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推进各级妇幼保健院、区域医疗中心和三级助产机构新生儿科(病室)建设。开展新生儿疾病风险研判与评估,加强危重新生儿快速救治团队建设。加强区急救中心站危重新生儿转运车辆及设备应用,提高区域危重新生儿转运协同能力。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信息化建设项目,研发应用符合本市实际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信息管理系统。

“互联网+妇幼健康”服务工程:打造北京市妇幼健康智慧服务信息平台,面向市民打造全生命周期“互联网+妇幼健康”服务,推广“云上妇幼”。

4. 提高老龄健康服务能力

推进老年健康指导中心建设,探索老年多学科诊疗模式。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老年人健康服务规范化建设达标率达到 80%。将失能老年人作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点人群,积极开展家庭病床及上门巡诊服务。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到 2025 年,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占比超过 80%。建立完善以机构为支撑、社区为

依托、居家为基础的老年护理服务网络。健全预防—治疗—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服务链。开展老年人健康素养调查,精准掌握老年人群基本情况,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管理服务。开展老年人失能失智预防干预试点,强化失能失智社会认知教育和早期筛查,实施老年人认知障碍管理。开展“智慧助老”行动,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规范老年保健、康养市场发展。

5. 提升康复护理服务质量

鼓励不同级别医疗机构根据能力和功能定位,开展不同类型的康复服务,探索建立急性期、亚急性期和慢性期康复的全过程康复体系。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探索开展“互联网+康复服务”新型业态。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举办规模化、连锁化的康复诊所、康复医疗中心和康复医院。鼓励有条件的基层医疗机构根据需要设置和增加提供康复服务的床位。创新护理服务模式,在各级各类医院中全面推行住院患者责任制整体护理,为患者提供全过程、无缝隙、专业便利的护理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建立医院—社区—家庭联动机制,将护理服务延伸到社区和家庭。

6. 完善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

完善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及社会组织、家庭相互衔接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健全重大突发事件处置中的社会心理健康监测预警机制。制定北京市心理健康服务规范,各类临床医务人员主动掌握心理健康知识和技能,应用于临床诊疗

活动中。充分发挥“互联网+”作用,加强心理健康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为群众提供方便可及的心理健康服务。开展北京市居民心理健康体检和脑健康体检项目。“十四五”时期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95%以上。提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政策惠民水平,逐步将长效针剂等新型药物遴选补充进免费服药目录。

7. 优化残疾人健康服务

制定实施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开展全人群、全生命周期残疾预防,建立社会化的残疾预防和控制工作体系。健全儿童残疾报告制度和康复个案管理系统,确保每名残疾儿童得到及时、有效的康复服务。做好重度残疾人就医费用结算服务,加强残疾人医疗救助。制定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康复服务规范,推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优先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签约服务。加强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设施建设,完善医疗机构无障碍设施,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就医服务。落实残疾人康复服务政策,完善残疾人辅具服务补贴制度,提升残疾人生活自理、社会参与等能力。到2025年,有需求的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达到90%以上。

(八)推进健康产业创新发展

1. 推动医药健康创新

支持综合性、高水平的生命科学领域国家实验室建设,加强协同创新,按照国家战略科技任务安排,重点开展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控、重大慢性病、脑科学和类脑、前沿关键技术和基础科学等

研究,集中力量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解决一批“卡脖子”问题。引入大数据、区块链、5G、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方法,促进健康相关学科与其他学科的融合渗透。建立生物安全创新技术体系,在重大生物危险感知、传播风险评估、疫情预警预测等理论和技术方面取得新突破。支持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北京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发展,引导和支持研究型医院和研究型病房发展,激发医疗机构科技创新活力,持续提升临床研究与转化能力,实现本市牵头国际和国内多中心临床试验数量国内领先。

专栏 5 示范建设研究型病房和研究型医院

建设研究型病房:建设 30 个左右“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研究型病房,每个研究型病房的病床不少于 30 张,不超过现有编制床位数的 10%。对经认定的示范性研究型病房,按照不超过研究型病房建设经费 30%的比例,原则上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的额度给予一次性补助。

建设研究型医院:支持在“三城一区”建设 1—2 家国际一流的研究型医院,支持 5 家左右公立三级医疗机构开展创新型研究型医院示范建设试点。

2. 促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

建立适应高质量发展需要的医学创新成果产出、转化和产业化机制。鼓励医疗机构与高新技术企业在人工智能、新药和器械研发等方面联合成立转化医学中心,与“三城一区”共建医学科技创新产业化示范园区和转化基地,推进医疗机构科技成果转化。推动医药制造与健康服务并行发展,在新型疫苗、下一代抗体药物、细胞和基因治疗、国产高端医疗设备方面构筑领先优势。支持

医疗健康领域人工智能技术、医用机器人、物联网、可穿戴设备等新技术、新设备的研发和应用。鼓励发展健康咨询、健康培训等健康产业。整合中医药科技、产业资源,加快中医药科技成果转化,推进中医药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推进中医诊断、治疗、保健、康复全产业链关键技术装备建设。到2025年,医药健康制造业总营业收入达到4000亿元。

3. 鼓励发展商业健康保险

用足用好商业健康保险个人所得税政策,鼓励增加覆盖创新药、高端医疗器械应用、特需医疗、疾病预防、中医药治未病、运动健身等干预性服务的新型健康保险供给。加快发展医疗责任险、医疗意外保险。支持保险机构开发托育机构责任险和运营险等相关保险。鼓励保险机构适应消费者需求,提供综合性健康产品和服务,推动健康保险与健康服务融合发展。

4. 提升全民健身新品质

引导市民树立大健康理念,养成主动健身习惯。促进体育与健康、体育与教育融合发展。持续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和学校体育场地设施面向社会开放。创新全民健身赛事组织体制和评价激励机制。推进建设市级“全民健身服务云”平台,提升场馆综合服务水平。鼓励市场开发智慧“云健身”产品和服务,促进线上线下互动融合。

5. 推动体育赛事新发展

加强与国际体育组织及高水平职业俱乐部合作,鼓励引进国

际顶级商业体育赛事。支持北京体育职业俱乐部建设与发展,鼓励职业俱乐部市场开发,培育体育赛事经纪服务能力,加快构建职业赛事全产业链。创新赛事文化,提升职业联赛品质,打造北京“金牌球市”。支持体育赛事与文化娱乐深度结合,推进体育竞赛表演业创新发展。鼓励体育社会组织和市场主体举办电子竞技比赛活动。

6. 促进体育消费新增长

拓展马术、击剑等精品体育运动项目发展空间,构建以健身休闲业、竞赛表演业为龙头的体育产业体系,发展体育中介咨询、体育产品研发等体育服务,释放体育消费潜力,助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鼓励发展赛艇、皮划艇、帆船等水上运动项目。调整完善体育彩票消费结构。聚集体育资源,发展夜间体育经济,将“8·8北京体育消费节”打造成国内知名品牌。对开发奥运遗产资源进行谋篇布局,支持举办各类体育展会,提高体育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扩大首都市民体育消费结构占比。坚持体旅融合,发展体育旅游项目,协同建设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

7. 推动高科技体育领域新应用

拓展新场景应用,以数字化赋能体育产业发展。促进体育与传媒融合,推进5G、8K、VR等技术在体育赛事中应用,打造数字体育产业。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在体育制造领域应用,发展高端智能体育用品制造业,打造智能体育产业集群。鼓励高科技冰雪运动装备研发,打造冰雪智能运动装备一体

化产业链。鼓励建设智能体育场馆,推出一批体育特色鲜明、服务功能完善的综合体项目。创新体育培训业态及商业模式,鼓励发展一批智能健身俱乐部和优质体育科技服务品牌。

(九)纵深推动京津冀健康事业协同发展

1. 深化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发展

全力支持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将雄安宣武医院建成新区医院的典范。深入推进实施宣武医院、妇产医院、中医医院、市疾控中心、市卫生健康监督所等5家市属医疗卫生机构对口帮扶合作。推进与廊坊北三县一体化发展。安排中日友好医院、安贞医院、友谊医院、朝阳医院、中医医院、胸科医院、天坛医院、首儿所附属儿童医院、潞河医院等与北三县相关医疗机构、养老机构开展支持合作,协同推进北三县卫生健康服务能力提升。推进京津冀重点医疗卫生项目合作。加强与环京地区协作,持续推动对张家口、唐山、承德、廊坊、保定等地对口机构的支持合作,带动提升当地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推进京津冀医疗机构临床检验结果互认和医学影像检查资料共享,探索推进京津冀区域跨省异地就医门诊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缓解首都医疗服务和城市运行管理压力。

2. 推进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

整合健康、养老产业政策资源,打通老年优待政策和养老服务标准规范,提升京津冀协同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推动北京社会保障、老年福利异地有效接续,实现京津冀养老服务信息资源实时发布、同步共享、远程获取。推进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信用评价

等养老服务执行标准的互通互认,适时推广燕达全程化持续照护养老社区模式。

3. 加强疫情联防联控

进一步增强在健康监测和人员管理、防疫物资保障等方面的协调联动,协同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共同保障首都安全。在公共卫生实验室协作、新发突发传染病与重大健康危险因素检测技术储备、公共卫生应急人才培养等方面加强合作,提升区域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

4. 推进更高水平体育健身共建共享

建立京津冀体育部门联席会议机制。以京津冀体育设施布局、体育组织建设、健身休闲和赛事活动组织融合互补为重点,大力推进三地体育事业协同发展。重点开发京津冀地区房车露营、山地越野、徒步登山、公路骑行、攀岩等体育旅游项目,推进京津冀三地体育赛事表演市场、体育营地,特别是体育人才培养无障碍衔接,举办京津冀冰雪、“三大球”、乒乓球、羽毛球等赛事活动,打造立足区域、服务全国、辐射全球的体育、休闲、旅游产业集聚区。

(十) 健全健康北京建设支撑与保障

1. 建设多层次、高质量的人才队伍

加快高层次、创新型医学人才培养和引进。引进具有突出学术地位的领军人才和学科带头人,特别是高层次战略科学家人才。深入推进医工、医理、医文学科交叉融合,强化“医学+X”多学科背景的复合型创新拔尖人才培养。加强公共卫生与临床医学复合

型、全科与专科融合型、西医学与中医学结合型、医药融通型人才培养。“十四五”时期培养 150 名公共卫生复合型高层次人才。

加强各类紧缺医学专业人才培养。大力加强全科医学、公共卫生、妇幼保健、儿科、护理、康复、老年健康、养老服务、精神卫生、感染科、运动健康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充实基层卫生人力,继续做好免费定向医学生培养,增加培养数量,扩大专业范围,提升培养层次,支持郊区和基层医疗卫生单位更广泛地接收毕业生,优化毕业生引进结构。加强卫生健康监督人员力量。研究建立传染病防治应急队伍“预备役”,可以迅速集结、“整建制”出征。

加强体育公共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体育行业发展需求导向,以建立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德才兼备的首都高层次体育人才队伍为目标,加大体育复合型教练人才、优秀体育科技人才、一流竞技体育人才、体育产业专业人才、科学健身指导人才、运动康复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更好地服务全民健身需求和体育强市建设。

创造拴心留人的人才环境。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人才发现、培养、激励机制,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广开渠道,营造公正平等、竞争择优的制度环境,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建立多元化的人才评价体系,用好激励政策,科学调配、优化使用,全面激发人才队伍干事创业的热情和活力,营造良好的事业留人氛围。

2. 强化健康北京建设投入机制

健全市、区两级财政投入机制,按照事权和支出责任落实投入政策,加强资金保障,强化资金使用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公共卫生、科研攻关、人才培养、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和竞技体育现代化训练备战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力度。完善以政府为主导的多元投入机制,鼓励社会慈善捐赠,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健康北京建设,促进健康北京建设可持续发展。

3. 完善医疗保障政策

完善覆盖全民、依法参加、职工和城乡居民分类保障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优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与医疗救助保障制度。完善和规范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等补充医疗保险制度。积极调动慈善医疗救助力量,支持职工医疗互助有序发展,鼓励引导发展商业健康保险,完善重大疫情医疗救治保障制度。促进各类医保制度互补衔接,提高重特大疾病和多元医疗需求保障水平。在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扩大试点基础上,探索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政策体系、标准体系、服务体系和管理运行机制,在全市范围内推开。

4. 建立高水平的智慧医疗健康信息支撑体系

在智慧城市建设总体框架下,依托政务云、北京市大数据平台、城市码、“时空一张图”等共性基础设施,建设北京健康云。通过建设以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为核心的智慧医疗健康体系工程,完善北京地区高水平的智慧医疗健康信息支撑体系。支持人工智能赋能医疗设备升级改造,鼓励数字医疗产品 in 应用场景中的先行

先试和在生产中的建设落地。建立完善全市统筹、行业主管、部门协同、安全护航的支撑体系,坚持“一把手”负责制,健全完善组织机构保障体系,采取场景专班化工作机制。提高医院信息平台标准化建设水平,加强疾病报告、健康服务等数据的采集与共享;严格落实《数据安全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等法律法规要求,做好行业网络安全护航。

专栏 6 以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为核心的智慧医疗健康体系

打造北京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根据智慧城市建设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要求,在北京健康云和市级数字基础设施基础上,建设北京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使之成为城市的“健康大脑”,通过构建行业数字中台和技术中台,实现数据的“汇”“通”“用”,为提升服务管理效能、促进数字经济发展提供行业基础设施。 提升服务管理水平:持续发挥数据效能,做好智慧妇幼、智慧院前急救、人口家庭等系统优化升级,完善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为构建连续、完整的居民个人健康记录提供支撑。建设传染病智慧化监测预警平台和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系统,为城市安全保驾护航。 疏解项目信息化建设: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做好疏解项目配套信息化建设工作,强化全市共性数字基础设施在医院信息化建设中的支撑作用,推广“城市码”“时空一张图”“京办”等共性平台在行业广泛深入应用,促进医院信息系统的云改造、云部署。

(十一)推进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健康北京建设的全面领导,坚决用党的理论指导健康北京建设,确保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在健康北京建设中不折不扣落地落实。将健康北京建设中的重大决策、重大改革以及规划实

施情况列入党委(党组)年度重点事项。各区、各部门要把规划主要目标和指标纳入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共商共建共享健康北京,维护和增进人民健康。

2. 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综合运用大数据等技术手段,探索建立北京城市健康画像。推动建立健康影响评价制度,借鉴国际经验,逐步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的指标与程序,探索对重大政策、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的健康评价制度,重点审查制定出台的公共政策是否存在危害公众健康的制度缺失和设计失误,力争把影响公众健康的因素降到最低水平。充分发挥议事协调机构的积极作用,统筹健康北京发展战略、协调整合资源,合力推进健康北京建设。

3. 健全多元主体参与的治理格局

建立健全机构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卫生健康监督管理体系。加强公共卫生委员会等基层治理组织作用,将规划实施深入到社会基本单元。推动市区体育总会建设,发挥体育总会“枢纽型”体育社会组织作用。升级打造覆盖城乡、规范有序、富有活力的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加强基层体育组织建设,鼓励体育总会向乡镇(街道)延伸、各类体育社会组织下沉行政村(社区)。加强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的规范化建设,支持体育社会组织创办全民健身品牌赛事活动。加大政府购买体育社会组织服务力度,引导体育社会组织参与承接政府购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其他社会组织作用,

调动各企(事)业单位、学校、村(社区)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充分发挥首都智力资源丰富的优势,鼓励行业学会、协会等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健康北京建设建言献策,汇聚智慧,共谋发展,倡导“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引导群众主动落实健康主体责任、践行健康生活方式。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力量。

4. 完善健康法治体系

推动健康领域科学立法,深入推进依法行政。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加强宏观管理,强化监管和公共服务,完善科学、民主和依法决策机制。推动制定出台北京市传染病防治条例、北京市献血条例,修订《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北京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推进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条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精神卫生条例、实施母婴保健法办法等地方性法规、规章的立法、修法工作,建立健全智慧医疗健康领域的政策法规。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完善重大决策规则,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决策必经程序。深入开展普法教育。加快推进卫生健康标准体系建设,以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为基础,以地方标准为特色,适当采信先进适用的团体标准,支撑引领首都卫生健康领域高质量发展。加强中医药服务、医疗服务通用基础标准和保障标准建设。完善北京市卫生健康地方标准管理构架及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大地方标准的推广使用力度,推进卫生健康各领域规范化、标准

化管理。开展《体育法》普法活动,提高体育部门依法行政能力,强化体育领域行政执法力度,提升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水平,构建“拿干净金牌”的反兴奋剂治理体系,坚决做到兴奋剂问题“零容忍”“零出现”。深化卫生、体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改革任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电子证照和行政事项网上办理,持续推动基层减负。

5. 推动公众广泛参与

践行群众路线,深入调查研究,畅通人民群众诉求和意见建议表达渠道,让全体市民都有机会参与健康相关政策的制定。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对健康北京建设情况的监督,深入推进“接诉即办”,强化主动治理、“未诉先办”,及时妥善处理社会关心的热点问题,完善“接诉即办”约谈机制,提高“接诉即办”解决率、满意率。建立完善卫生健康领域社会监督员制度,探索建立公立医院公众参与委员会制度。

六、实施保障

(一) 在发展理念中充分体现健康优先

把保护和增进人民群众健康放在优先考虑的位置上,在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中突出健康目标,在发展绩效的测评中突出健康相关指标权重,在财政投入和固定资产投资上给予必要支持。坚持增加投入与转变运行机制相结合,在激励机制改革等关键政策制定和实施上,充分考虑医疗卫生行业特点。对深化医改各项任务的财政资金需求予以统筹安排,确保财政投入精准高效。对于公共卫生安全、基本卫生服务、妇幼、康复、卫生健康信息化等领域,在财政保障、政策扶持上予以优先考虑。

(二) 完善规划实施统筹协作机制

建立健全各区、各部门共同参与的规划实施统筹协作机制,加强与国家相关部门的沟通、统筹考虑军地需求,共同推进规划实施。各部门、各区要结合实际制定本部门、本区域实施规划的具体方案和行动计划,细化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主要指标和重点任务,分阶段、分步骤组织实施,确保责任落实到位。

(三) 加强宣传倡导

拓宽宣传渠道,大力宣传推进健康北京建设的重大意义,提高规划内容知晓率和社会参与度,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充分

发挥社会各界建设健康北京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共同建设健康城市,形成良好的规划实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四)加强监测评价

系统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及时发布核心指标监测结果和规划实施效果评价信息,提高信息透明度,加强公众和媒体监督,提高居民对规划实施评价的参与度。开展第三方独立评估,提高规划实施评估工作的客观性和科学性。根据评估结果开展规划动态维护,及时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的困难,确保规划目标实现。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北京市 2022 年办好重要民生 实事项目分工方案》的通知

京政办发〔2022〕1 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北京市 2022 年办好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分工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各区政府、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紧扣“七有”“五性”要求，严格按照责任分工，早动员、早部署、早行动，全力以赴加快推进，把重要民生实事真正办好办实，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市政府系统督促检查工作机构要加强督促检查，压实责任，推动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全面落实。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 年 1 月 11 日

北京市 2022 年办好 重要民生实事项项目分工方案

一、优化基本公共服务

1. 通过新建、改扩建等方式,新增 2 万个中小学学位;提高课内教学质量,推进课后服务高质量、有特色发展;继续为有需求的小学生提供暑期托管服务。

完成时限:2022 年 11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教委、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 完善就近精准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新建 2000 张养老家庭照护床位,为重度失能老年人提供专业照护服务;建设 4 家安宁疗护中心,增加床位 200 张。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1. 建设养老家庭照护床位:市民政局;2. 建设安宁疗护中心:市卫生健康委

协办单位:1. 建设养老家庭照护床位: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2. 建设安宁疗护中心:市民政局、市医保局、相关区政府

3. 完善孕产妇及儿童健康服务网络,推动线上建立母子健康手册,建成 30 家母婴友好医院,将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免费筛

查病种从 3 种提升至 10 种以上；儿科紧密医联体成员单位扩大到 25 家以上；创建 50 家示范性托育机构。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办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药监局

4. 加强门诊号源精细化管理，优化门诊预约诊疗和基层转诊预约服务，推动居民更多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首诊；在全市 343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药品需求登记服务，精准补充药品种类；推进医疗机构电子病历互通共享，开放个人查询功能。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办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5. 完善各区养老助餐服务体系，鼓励社区养老服务驿站、街道（乡镇）养老照料中心等机构为周边老年人提供订餐、堂食、送餐服务。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民政局

协办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二、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6. 通过新建、改建、转化等方式，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5万套(间)，竣工各类保障房8万套(间)，更好满足群众住房需求。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委

协办单位：市民政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委、市交通委、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物局、市园林绿化局

7. 推进解决10万套历史遗留住宅项目办证难问题，破解群众因无房产证造成的落户难、子女入学难、房产买卖难等难题。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协办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国资委、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高级法院、北京市税务局、北京银保监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8. 新开工300个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完工100个小区改造工程；规范物业服务，继续对12345市民服务热线物业管理问题诉求量前100名的小区进行专项治理。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1. 老旧小区改造：市住房城乡建设委；2. 物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区管委会

协办单位:1.老旧小区改造:市民政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城市管理委、市水务局、市国资委、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2.物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市公安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水务局、市城市管理委、市城管执法局、市消防救援总队

9.稳步推进老楼加装电梯工作,开工400部以上,竣工200部以上,有效解决群众生活不便问题。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委

协办单位:市城市管理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0.进一步改善农村地区生活条件,新增8000户煤改清洁能源;推进20个行政村纳入城乡公共供水覆盖范围。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1.新增煤改清洁能源:市农业农村局;2.扩大城乡公共供水覆盖范围:市水务局

协办单位:1.新增煤改清洁能源:市城市管理委、北京市电力公司、相关区政府;2.扩大城乡公共供水覆盖范围:市自来水集团、相关区政府

三、提高生活便利性

11.优化便利店布局,实现每百万人口拥有连锁便利店(社区超市)320个左右;新增300家医保定点医疗机构、300家医保定点

零售药店,更好满足群众就近诊疗、购药需求。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1. 优化便利店布局:市商务局;2. 新增定点医疗机构、零售药店:市医保局

协办单位:1. 优化便利店布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 新增定点医疗机构、零售药店: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局、市药监局

12. 在保留传统服务方式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便利化出行试点,鼓励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老年大学组织智慧助老技能培训,逐步解决老年人面临的“数字鸿沟”问题。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教委

协办单位: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3. 规范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实行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实现全市7000余个社区(村)政务服务规范化建设全覆盖,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政务服务局

协办单位：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四、方便市民出行

14. 完成 100 万平方米城市道路大修工程；加强道路积水点排查治理；优化调整 65 条公交线路，推广定制公交服务，让市民出行更顺畅更便捷。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1. 城市道路大修、优化调整公交线路：市交通委；2. 道路积水点治理：市水务局

协办单位：1. 城市道路大修、优化调整公交线路：市城市管理委、市园林绿化局、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相关区政府；2. 道路积水点治理：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城市管理委、市交通委、市应急局、市园林绿化局、相关区政府

15. 进一步治理交通拥堵，以学校、医院、景区、商圈等场所周边地区为重点，持续开展交通综合整治；通过平交路口优化、瓶颈路段拓宽等方式，实施 20 项市级疏堵工程；升级改造 450 处路口信号灯，提升交通管理智能化水平。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1. 治理交通拥堵：市交通委、市教委、市卫生健康委、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市城管执法局、市园林绿化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2. 实施疏堵工程：市交通委；3. 信号灯升级改造：市公安局公安交通

管理局

协办单位:1. 实施疏堵工程:市园林绿化局、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2. 信号灯升级改造:市交通委、市园林绿化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6. 进一步开展无灯路段排查,实现无灯路段“应亮尽亮”,解决群众夜晚出行照明问题。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城市管理委、各区政府

协办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交通委、市水务局、市园林绿化局、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

17. 梳理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周边办公、商场等各类公共建筑的停车资源供给现状,建立共享停车协商机制,推进停车设施有偿错时共享;利用人防工程提供 5000 个停车位,进一步缓解居民停车难。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交通委、市人防办、相关区政府

协办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市场监管局

五、营造宜居环境

18. 巩固垃圾分类成果,强化居民源头自主分类;加快可回收物市场化处理体系建设;持续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对现有 3 座大型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进行优化升级,新增厨余垃圾日处理能力 600 吨以上。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城市管理委、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协办单位：市民政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生态环境局、北京环卫集团

19. 新增造林面积 15 万亩，提高生态系统完整性、连通性和生物多样性，进一步扩大绿色生态空间；提升老旧公园功能品质，建成 10 处百姓身边的全龄友好型公园，满足市民健身、娱乐、休闲等多元化需求。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园林绿化局

协办单位：1. 新增造林面积 15 万亩：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水务局、相关区政府；2. 建成 10 处全龄友好型公园：相关区政府

20. 启动实施 800 个村的美丽乡村建设，开展农村污水、垃圾处理，营造乡村良好人居环境。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办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城市管理委、市水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园林绿化局、相关区政府

六、丰富文体生活

21. 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举办“歌唱北京”“舞动北京”“艺韵北京”等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 1.6 万余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协办单位: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2. 加快博物馆之城建设,在 50 家博物馆为观众提供免费语音导览服务,鼓励和引导非国有博物馆免费向公众开放;组织开展“首都精品文物展览季”活动,丰富市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文物局

23. 创建 10 个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和体育特色乡镇,新建足球、篮球等 100 余处体育健身活动场所,维护和更新 1000 余处室外公共体育设施,为广大市民提供更加优质的体育场地设施服务。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体育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协办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园林绿化局

24. 推进慢行空间与城市空间有机融合,打造 21 条“漫步北京”文旅骑行线路。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协办单位:市交通委、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

七、保障公共安全

25. 在全市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各社区(村)建成 1.5 万个微型消防站、志愿消防队等自防自救力量;对一线重点人群开展消防基本技能实操实训 30 万人以上,强化社会面火灾防控,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消防救援总队

协办单位:天安门地区管委会、市重点站区管委会、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6. 陆续为全市燃气用户更换、加装安全型配件,年内完成 100 万户,保障居民家庭用气安全。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城市管理委

协办单位: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7. 推进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规范化建设,建成不少于 25 万个电动自行车安全充电设施接口。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城市管理委、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协办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总队

28. 加大食品药品安全保障力度,以食用农产品、常用药物、疫情防控相关医疗器械等为重点,实现对 33 大类食品和 8 类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抽检监测全覆盖。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1. 食品抽检监测:市市场监管局;2. 药品抽检监测:市药监局

协办单位:1. 食品抽检监测: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园林绿化局、市粮食和储备局、北京海关、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2. 药品抽检监测: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9. 强化疫情监测预警,利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加强小诊所、小药店发热病人监测管理,发挥基层监测哨点作用;持续推进急救设施建设,急救呼叫满足率稳定在 97% 以上;加大 AED 应用培训力度,完成地铁站点、公交场站、商圈、景区等场所从业人员急救培训 10 万人次以上。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药监局

协办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红十字会、各区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30. 持续打击黑导游、黑车、黑作坊、号贩子、票贩子、网络诈骗等不法行为,加强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建设。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教委、市公安局、市交通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重点站区管委会

八、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31. 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采取支持企业吸纳、引导灵活就业、鼓励自主创业、强化公共就业服务等措施，帮扶5万名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确保城乡“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组织开展300余场应届高校毕业生线上线下招聘会、就业创业指导活动等服务；为残疾人高校毕业生提供“一对一”精准就业服务。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1. 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举办招聘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2. 残疾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市残联

协办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园林绿化局

32. 提升无障碍环境建设水平，逐步建立无障碍公交导乘系统；完善110、119、120、122等紧急热线和12345市民服务热线的文字信息传送、语音呼叫功能，方便残疾人咨询求助。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前

主责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委、市卫生健康委、市政务服务中心、市消防救援总队、市残联、各区人民政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